

证券代码：300338

证券简称：ST 开元

公告编号：2026-028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津贴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全体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原则

（一）公平原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应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和业绩水平，同时与所在地区、行业同等岗位整体薪酬水平相符；

（二）按劳分配与责、权、利相统一原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与岗位责任大小、个人能力高低、绩效考核表现相符；

（三）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原则，薪酬水平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

（四）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薪酬水平与考核、奖惩、激励机制挂钩；

三、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参考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及地区的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000元/月（税前），按月平均发放。

四、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一）基本薪酬：主要依据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结合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为月度的基本报酬；

（二）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年度工作目标情况核定绩效，于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关联，是对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同时担任多个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取高发放，不再重复领取岗位薪酬。

五、其他规定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方案通过后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与财务部负责本方案的具体实施。

本方案由董事会负责解释。本方案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